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6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2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,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,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会议的内容、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,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西南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西南公司")共同投资 120 万美元在印度尼西亚西爪哇省 KABUPATEN BEKASI 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印尼有限责任公司(英文名: PT.CHINA WEST DEVELOPMENT INDONESIA, 暂定,以工商注册为准)。其中公司出资 96 万美元,占注册资本的 80%;

西南公司出资 24 万美元,占注册资本的 20%。具体公告详见公司 6 月 26 日登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6日

